#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遴选工作的通知

各区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大鹏新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、深汕特别合作区科技创新和经济服务局，各有关企业：

为引导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,不断提高发展质量和水平,根据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遴选工作的通知》(通告〔2021〕6号，以下简称《省遴选通知》，附件1)要求,为做好2021年我市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遴选推荐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各区（含新区、深汕特别合作区，下同）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根据《省遴选通知》要求，加强政策宣传，及时发布申报通知，积极组织辖区内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申报，并于3月26日（星期五）前将负责本区申报受理工作的联系人及其职务、电话反馈我局。

二、请申报企业根据所在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发布的申报通知要求，准备并报送相关申请材料。

三、请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认真做好审核推荐工作，在企业申报书（附件2）中“县（市、区）主管部门推荐意见处”填写推荐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，并于5月7日前，将推荐企业申报材料(具体要求见《省遴选通知》，用A4纸按顺序装订成册，一式两份)和《2021年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推荐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及以上材料电子版（Word版本和pdf版各一份）报我局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专精特

新中小企业遴选工作的通知(通告〔2021〕6号)

2.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书

3.2021年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推荐汇总表

4.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

化厅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遴选办法》的通知

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1年3月25日

（联系人：李清义，电话：83051495；梁剑威，电话：82977356）